

证券代码：832559

证券简称：熊猫乳品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作恭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9,745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4.2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74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74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74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74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实施了 2018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，考虑公司经营发展战略，长期投资规划，公司决定不再实施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74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《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，对公司 2019 年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等情况进行了总结。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74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74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范洪嘉薇、宋崇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关于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7日